



## 经济、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》  
通过的关于第 215/2021 号来文的决定\* \*\*

来文提交人:	L. G. E.
据称受害人:	提交人和 C. G. W.
所涉缔约国:	西班牙
来文日期:	2021 年 4 月 22 日(首次提交)
事由:	在未提供替代住房的情况下, 将母亲和女儿驱逐出她们非法占据的住房
实质性问题:	适当住房权
《公约》条款:	第十一条

1. 来文提交人称, 缔约国在未提供替代住房的情况下驱逐她和她的女儿, 侵犯了她们根据《公约》第十一条享有的权利。
2. 委员会通过其来文工作组对来文进行了登记, 并请缔约国采取临时措施, 在审议来文期间暂停驱逐提交人及其女儿 C. G. W., 或与她进行真诚有效的协商, 为其提供适当的替代住房。
3. 缔约国就来文发表了意见, 意见随后被转交提交人, 提交人对意见发表了评论。
4. 委员会在 2025 年 9 月 24 日的会议上, 考虑到已提供了替代住房, 决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之下的议事规则第 18 条终止对本来文的审议。

\* 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(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6 日)通过。

\*\* 委员会下列成员参加了来文的审议: 阿斯拉·阿巴希泽、纳迪尔·阿迪洛夫、莱兹赫里·布齐德、陈佩洁、劳拉·玛丽亚·克勒丘内安-塔图、谢拉法特·叶德里、阿法伊拉勒、彼得斯·桑代·奥莫洛比、伊姆兹、圣地亚哥·曼努埃尔·菲奥里尼、巴埃斯克恩、卢多维克·埃内贝勒、李珠瑛、卡拉·瓦妮莎·莱穆斯·德巴斯克斯、社里·依他梭、朱塞佩·帕尔米萨诺、劳拉·艾丽莎·佩雷斯、胡列塔·罗西、普丽蒂·萨兰和米夏埃尔·温德富尔。

